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RTGO HOLDINGS LIMITED**

**雅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13)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經審核年度業績公告**

**業績概覽**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本集團的收益約為人民幣77.5百萬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89.1百萬元)，減少13.0%或約人民幣11.6百萬元。
- 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約人民幣393.1百萬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149.4百萬元)，增加虧損約人民幣243.7百萬元。
- 本集團的淨虧損為約人民幣396.2百萬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148.3百萬元)。
-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為人民幣1.03元(二零二二年：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約人民幣0.62元)。

雅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本公司二零二三年之年度業績已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並獲董事會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批准。

## 財務資料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	77,532	89,069
銷售成本		<u>(67,467)</u>	<u>(76,252)</u>
毛利		10,065	12,817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5,231	10,427
銷售及分銷開支		(1,866)	(2,394)
行政開支		(49,849)	(55,066)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18,175)	(1,415)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減值虧損		(9,169)	–
投資物業減值虧損		(1,180)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387)	–
採礦權減值虧損		–	(65,169)
採礦權撤銷		(282,093)	–
其他開支		(17,432)	(19,476)
財務成本	5	(20,631)	(24,264)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u>(7,610)</u>	<u>(4,837)</u>
除稅前虧損	6	(393,096)	(149,377)
所得稅(開支)／抵免	7	<u>(3,124)</u>	<u>1,049</u>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u>(396,220)</u>	<u>(148,328)</u>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396,145)	(148,246)
非控股權益		<u>(75)</u>	<u>(82)</u>
		<u>(396,220)</u>	<u>(148,328)</u>
			(經重列)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 應佔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	9	<u>人民幣(1.03)元</u>	<u>人民幣(0.62)元</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421,070	473,230
投資物業		18,586	20,368
使用權資產		271,357	279,491
無形資產		314,519	596,622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39,152	89,14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009	4,138
遞延稅項資產		156	1,102
		<u>1,068,849</u>	<u>1,464,092</u>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b>流動資產</b>			
存貨		18,784	43,724
貿易應收款項	10	24,946	28,99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2,135	100,222
受限制存款		639	8,341
現金及銀行結餘		100,956	15,762
		<u>267,460</u>	<u>197,048</u>
<b>流動資產總額</b>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11	21,133	23,081
合約負債		5,920	5,67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5,639	101,403
應付稅項		23,994	23,283
租賃負債		964	1,099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63,300	24,650
		<u>170,950</u>	<u>179,190</u>
<b>流動負債總額</b>			
<b>流動資產淨額</b>			
		<u>96,510</u>	<u>17,858</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1,165,359</u>	<u>1,481,950</u>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負債</b>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74,510	319,574
遞延稅項負債	8,984	8,841
遞延收入	4,009	4,219
租賃負債	588	202
復墾撥備	20,608	19,368
	<u>308,699</u>	<u>352,204</u>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b>308,699</b>	<b>352,204</b>
<b>資產淨額</b>	<b>856,660</b>	<b>1,129,746</b>
<b>權益</b>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66,551	44,935
儲備	597,056	991,669
	<u>763,607</u>	<u>1,036,604</u>
非控股權益	93,053	93,142
	<u>93,053</u>	<u>93,142</u>
<b>權益總額</b>	<b>856,660</b>	<b>1,129,746</b>

## 附註

###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雅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乃一間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德輔道中188號金龍中心13樓1302室。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於年內主要從事碳酸鈣產品的生產及銷售、大理石石材開採、加工及銷售、倉儲及物流業務。

董事認為，本公司並無直接控股公司或最終控股公司，亦無公司可對本公司行使重大影響力。

### 2.1 編製基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獲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批准的準則及詮釋、獲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批准且仍然生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常務詮釋委員會的詮釋。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歷史成本一般根據交易貨品及服務時所付出代價之公平值計算。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已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 2.2 應用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並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下列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以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包括二零二零年六月及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第17號之修訂本)	保險合約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 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 第2號之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	國際稅項改革一支柱二規則範本

除下文所述外，於本年度應用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根據該等修訂本所載指引，屬標準化資料的會計政策資料，或僅重複或概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規定的資料，均被視為非重大會計政策資料且不再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披露，以免混淆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所披露的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注資 <sup>3</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sup>1</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sup>1</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sup>1</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sup>1</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本	缺少可兌換性 <sup>2</sup>

<sup>1</sup>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在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所有修訂本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於可見未來構成重大影響。

## 3.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組織其業務單位，並擁有兩個(二零二二年：兩個)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如下：

- (a) 大理石產品分部生產主要用於進一步加工或貿易的大理石石材產品及碳酸鈣產品；及
- (b) 從事商品貿易業務及提供倉儲及物流業務的其他分部。

管理層會單獨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部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定。分部表現根據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即以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計量)予以評估。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與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一貫計量，惟利息收入、非流動及流動資產的減值虧損、採礦權撇銷、外匯收益、非租賃相關的財務成本以及總辦事處及企業費用均不計入計量內。

分部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受限制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及其他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資產，原因是該等資產按組合基準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應付稅項、遞延稅項負債及其他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負債，原因是該等負債乃按組合基準管理。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大理石產品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76,624	908	77,532
分部業績	(38,385)	(2,389)	(40,774)
對賬：			
利息收入			82
於損益表中確認之減值虧損			(28,911)
採礦權撇銷			(282,093)
財務成本(租賃負債利息除外)			(20,539)
匯兌虧損			(6,940)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u>(13,921)</u>
除稅前虧損			<u><u>(393,096)</u></u>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大理石產品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87,533	1,536	89,069
分部業績	(18,414)	(1,279)	(19,693)
對賬：			
利息收入			321
於損益表中確認之減值虧損			(66,584)
財務成本(租賃負債利息除外)			(24,146)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u>(39,275)</u>
除稅前虧損			<u><u>(149,377)</u></u>

#### 4. 其他收入及收益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租金收入	-	283
退還增值稅	3,766	3,161
銀行利息收入	82	321
撥至損益的遞延收入	210	210
政府補貼*	94	1,217
雜項	14	4
出售／註銷附屬公司的收益	1,065	4,750
出售聯營公司之收益	-	481
	<u>5,231</u>	<u>10,427</u>
其他收入及收益總額	<u>5,231</u>	<u>10,427</u>

\* 並無與該等政府補貼有關之未達成條件或或然事項。

#### 5.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的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利息	2,161	2,190
其他借款利息	17,138	20,825
撥回復墾貼現	1,240	1,131
租賃負債利息	92	118
	<u>20,631</u>	<u>24,264</u>



## 6.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虧損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u>66,825</u>	<u>64,120</u>
僱員福利開支		
工資及薪金	18,758	16,473
福利及其他利益	338	562
退休金計劃供款		
一定額供款基金	2,073	2,219
住房公積金	288	434
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u>-</u>	<u>5,512</u>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	<u>21,457</u>	<u>25,200</u>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2,815	23,695
投資物業折舊	602	955
使用權資產折舊	9,880	10,448
無形資產攤銷	<u>10</u>	<u>249</u>
折舊及攤銷開支	<u>33,307</u>	<u>35,347</u>
就以下各項確認的減值虧損：		
貿易應收款項	18,175	1,415
投資物業	1,180	-
採礦權	-	65,169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9,169	-
物業、廠房及設備	<u>387</u>	<u>-</u>
已確認減值虧損總額	<u>28,911</u>	<u>66,584</u>
採礦權撇銷	282,093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	3,427	-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96	150
核數師酬金	1,260	1,200
匯兌虧損淨額	6,940	442
銀行利息收入	<u>(82)</u>	<u>(321)</u>

## 7. 所得稅開支／(抵免)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由於本集團於兩個年度並無在香港產生或賺取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根據中國所得稅規則及法規，於年內，位於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須按應課稅溢利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二零二二年：除江西科越外，所有附屬公司也是25%的稅率)。

由於江西科越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故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至二零二三年八月十三日期間享有中國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15%。

所得稅開支主要組成部分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中國		
年內扣除	237	154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1,798	(1,575)
遞延稅項	1,089	372
	<u>3,124</u>	<u>(1,049)</u>

## 8.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支付任何股息(二零二二年：無)。

## 9.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及於年內已發行384,383,287股普通股(二零二二年：238,057,935股\*經重列)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由於並無發行在外潛在股份，故並無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作出調整。

\* 根據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六日進行的供股重列。

## 10.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86,031	84,883
信貸虧損撥備	(61,085)	(55,884)
	<u>24,946</u>	<u>28,999</u>

本集團與其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以賒銷為主，惟新客戶及小客戶(通常情況下需要預先付款)除外。賒賬期限一般為一個月。

客戶各自擁有最高賒賬限額。本集團對其尚未收回應收款項維持嚴格控制，及由高級管理層對逾期結餘定期審核。鑒於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涉及數量有限的主要客戶，信用風險較為集中。本集團對尚未收回應收款項的結算維持嚴格控制並設立信用監控部，以降低信用風險。本集團並無持有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的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譽增級。貿易應收款項為免息及無抵押。

基於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貿易應收款項於報告期末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內	19,156	13,545
一至三個月	3,053	6,384
超過三至六個月	2,291	3,474
超過六至十二個月	446	5,596
超過一年	-	-
	<u>24,946</u>	<u>28,999</u>

## 11. 貿易應付款項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u>21,133</u>	<u>23,081</u>

基於發票日期，貿易應付款項於報告期末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內	3,831	4,553
超過一至兩個月	1,766	1,170
超過兩至三個月	-	5,853
三個月以上	<u>15,536</u>	<u>11,505</u>
	<u>21,133</u>	<u>23,081</u>

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及一般於本公司收取供應商發出的發票後三個月內結算。

## 12. 出售附屬公司(及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14	1,228
使用權資產	213	–
無形資產	–	285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附註)	42,379	–
存貨	–	3,56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4,726	10,807
現金及銀行結餘	23	6,311
其他應付款項	(69,270)	(22,899)
短期借款	–	(3,947)
租賃負債	(236)	–
	<u>          </u>	<u>          </u>
出售負債淨額	(951)	(4,650)
非控股權益	(14)	–
出售收益	1,065	4,750
	<u>          </u>	<u>          </u>
以現金支付	<u>100</u>	<u>100</u>
	<u>          </u>	<u>          </u>
現金代價	100	100
已出售現金及銀行結餘	(23)	(6,311)
	<u>          </u>	<u>          </u>
出售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u>77</u>	<u>(6,211)</u>

附註：

該投資指一家已出售附屬公司持有的聯營公司(Shanghai Yunyi) 49%的股權。因此，該聯營公司被視為與被出售的附屬公司一同出售。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回顧

#### 一般事項

二零二三年仍然是非常艱難及充滿挑戰的一年，儘管在經歷了近三年的新冠肺炎限制之後，二零二三年年初中國經濟的短期快速反彈已煙消雲散。中國經濟的不確定性在上升，對中國經濟增長缺乏信心的情緒似乎在持續蔓延。人們期待的冠狀病毒後復蘇期的穩健增長在二零二三年並未實現。為應對充滿挑戰的環境，本集團持續採用低利潤策略以促進銷售及改善其存貨周轉率，並持續收緊對客戶之信貸政策，加強對長期賬戶的收款工作，同時放緩資本支出、資本承擔、採礦以及預付款項，直至經營環境更加明確及穩定。

#### 大理石及採礦及碳酸鈣業務

本集團之大理石石材產品業務為房地產建築行業供應鏈的一部分，而該行業在很大程度上尚未從疫情中完全恢復(本集團之整體業務亦是同樣)。年內，中國房地產開發商仍然面臨嚴重的流動資金問題。因此，大多數房地產開發商把重點放在通過折扣銷售清理庫存、尋求新的再融資機會及與現有債權人就債務重組進行磋商，而不是開發新項目。在此情況下，本集團管理層於年內一直非常謹慎地經營其業務。年內，本集團來自大理石石材產品之收益約為人民幣11.3百萬元，較去年約人民幣34.4百萬元減少67.2%。該減少主要由於儘管本集團一直採取低利潤策略，但房地產建築行業的市場需求非常疲軟。

除大理石石材業務外，大理石下游的碳酸鈣業務亦面對相對較好的市場情況，並且採取溫和的低利潤策略以維持其市場份額。儘管如此，碳酸鈣業務為本集團貢獻總收益約人民幣65.3百萬元，而去年則為人民幣53.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2.2百萬元(或23.0%)。

### 駁回採礦權證重續申請

本公司擁有80%權益的中國附屬公司利川市荷花建材有限公司(「荷花建材」)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九日接獲湖北省利川市自然資源和規劃局(「利川市自然資源局」)通知，利川市自然資源局決定拒絕利川礦的開採許可證續期申請。因此，荷花建材須撤銷利川礦的採礦權，導致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產生虧損人民幣165.5百萬元。荷花建材管理層正在尋求法律意見，並試圖與利川市自然資源局聯繫，以撤銷其決定(如可能)。如有任何進展，將發佈進一步公告。

本集團全資擁有的中國附屬公司江西省珙石(吉安)礦業有限公司(「吉安礦業」)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八日接獲江西省永豐縣自然資源局(「永豐縣自然資源局」)通知，永豐縣自然資源局決定拒絕張溪礦的開採許可證續期申請。因此，吉安礦業須撤銷張溪礦的採礦權，導致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虧損人民幣116.6百萬元。吉安礦業管理層正在尋求法律意見，並試圖與永豐縣自然資源局聯繫，以撤銷其決定(如可能)。如有任何進展，將發佈進一步公告。

### 商品貿易業務

除新冠肺炎疫情的影響外，中美兩大巨型經濟體於貿易戰後關係惡化，為商業世界增添龐大不確定性及風險。基於自二零二零年以來的營商氣候如此，本集團決定繼續暫停任何進一步商品貿易交易，直至交易活動回復可控。因此，本集團該業務分部於二零二三年並無錄得任何收益(二零二二年：無)。

## 倉儲物流業務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中旬，經檢討倉庫物流分部的經營環境及其經營表現後，本集團決定放棄此業務，以集中更多資源於核心業務。自此，管理層一直與潛在買家討論出售整間廠房。由於新冠肺炎疫情之爆發，與潛在買家進行的出售談判以及盡職調查出現了一定的延遲。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就出售事項達成具法律約束力之協議。管理層認為，由於市況不佳，與潛在買家就出售事項達成最終協定存在不確定因素。因此，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倉儲物流業務之資產不再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

於二零二二年第四季度，由於經濟不確定因素，潛在買家決定不再繼續磋商。於二零二三年，本集團之倉儲物流分部收益約為人民幣0.91百萬元，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1.54百萬元減少40.9%。本集團仍致力於原有出售計畫，並將繼續物色其他潛在買家。如有進展，將作進一步公告。

## 財務回顧

### 收益

於二零二三年度，本集團錄得營業收益約人民幣77.5百萬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89.1百萬元)，較二零二二年減少了約人民幣11.6百萬元(或13.0%)。大理石石材產品的銷售佔本集團總收入的14.6%或約人民幣11.3百萬元(二零二二年：38.7%或約人民幣34.4百萬元)。碳酸鈣產品的銷售佔本集團總收入的84.2%或約人民幣65.3百萬元(二零二二年：59.6%或約人民幣53.1百萬元)。



## 產品分類銷售

下表載列本集團產品分類的銷售明細及百分比：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概約百分比		概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大理石石材產品	11,320	14.6	34,441	38.7
碳酸鈣產品	65,304	84.2	53,092	59.6
來自大理石產品的收益	76,624	98.8	87,533	98.3
倉儲物流	908	1.2	1,536	1.7
商品貿易	-	-	-	-
總計	77,532	100.0	89,069	100.0

## 銷售成本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銷售成本總額約人民幣67.5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76.3百萬元)，包括大理石石材產品相關的成本約人民幣10.4百萬元、碳酸鈣產品相關的成本約人民幣56.7百萬元，分別佔銷售總成本約15.3%及84.1%。大理石石材產品及碳酸鈣產品成本之比例與其各自收益貢獻之(在很大程度上)比例一致。

## 毛利與毛利率

於二零二三年，本集團錄得毛利約人民幣10.1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12.8百萬元)。二零二三年整體毛利率約為13.0%，二零二二年整體毛利率約為14.4%。自二零二二年以來，本集團一直採取低利潤策略，以應對因新冠肺炎及中國經濟衰退(尤其是房地產建築行業)造成的非常疲軟的市場環境。預計在可預見的未來，該低利潤策略仍將維持，直至市場狀況改善。

##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來自出售非經營附屬公司／聯營公司之收益、政府補助及增值稅退款)約為人民幣5.2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10.4百萬元)。與二零二二年相比，其他收入及收益減少了約人民幣5.2百萬元，主要由於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之收益及政府補助金分別減少約人民幣4.2百萬元及人民幣1.1百萬元。

##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主要包括陳舊存貨撥備／存貨報廢虧損、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投資物業折舊及罰金，約為人民幣17.4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19.5百萬元)。較之二零二二年，其他開支減少約人民幣2.1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二零二三年的存貨報廢虧損約為人民幣12.3百萬元，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約為人民幣3.4百萬元，而二零二二年陳舊存貨撥備約人民幣19.1百萬元。

##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本集團銷售及分銷員工的薪酬、差旅費及廣告成本，約為人民幣1.9百萬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約2.5%，而二零二二年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人民幣2.4百萬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約2.7%。銷售及分銷開支輕微減少約人民幣0.5百萬元，乃由於二零二三年的銷售及營銷活動相對較少所致。

##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開支、行政人員薪金、諮詢費用及折舊開支，約為人民幣49.8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55.1百萬元)。行政開支減少約人民幣5.3百萬元，主要由於本年度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開支減少約人民幣5.5百萬元。

## 減值虧損

與二零二二年相比，(i)貿易應收款項；(ii)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iii)物業投資；及(iv)採礦權的總減值虧損合共減少約人民幣37.7百萬元。該等減值虧損之所以減少乃主要由於二零二三年採礦權減值虧損人民幣零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65.2百萬元)及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約人民幣18.2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1.4百萬元)、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約人民幣9.2百萬元(二零二二年：零)及投資物業減值虧損約人民幣1.2百萬元(二零二二年：零)。

##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主要包括其他借貸利息、銀行貸款利息、租賃負債利息及相關復墾權益，約為人民幣20.6百萬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24.3百萬元)。財務成本較二零二二年減少約人民幣3.7百萬元，主要由於(i)本集團的計息債券水平減少；及(ii)本集團正積極向中國的非銀行貸款人／當地合作夥伴尋求成本較低的債務重組再融資機會。

##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增加約人民幣4.1百萬元，從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稅收抵免約人民幣1.0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稅收支出約人民幣3.1百萬元。增加乃主要由於(i)二零二三年就過往年度確認稅項開支撥備不足約人民幣1.8百萬元，而二零二二年就以往年度確認超額撥備約人民幣1.6百萬元，及(ii)遞延稅項撥備增加約人民幣0.7百萬元。

##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約為人民幣396.1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虧損淨額約為人民幣148.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47.9百萬元。虧損淨額增加主要由於(i)收益及其他收入及收益分別減少約人民幣11.6百萬元及人民幣5.2百萬元，及(ii)採礦權撤銷約人民幣282.1百萬元(二零二二年：無)，被(i)行政開支及財務成本分別減少約人民幣5.3百萬元及人民幣3.7百萬元，及(ii)採礦權及其他資產類別總減值虧損減少約人民幣37.7百萬元所抵銷。

## 存貨

本集團的存貨由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3.7百萬元減少約57.0%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8.8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i)本集團向供應商的採購額已從二零二二年的人民幣52.9百萬元大幅減少至二零二三年的人民幣36.1百萬元；及(ii)於下半年內對大理石石材產品的陳舊／質量較差的存貨進行清銷活動。

##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由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29.0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約人民幣24.9百萬元。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本集團的銷售額減少約人民幣11.6百萬元及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增加約人民幣16.8百萬元，被本集團於本年度下半年錄得約65.3%的銷售所抵銷。

## 貿易應付款項

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由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23.1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約人民幣21.1百萬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放緩其向供應商結算及(ii)本集團向供應商的採購大幅減少(從二零二二年的人民幣52.9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二三年的人民幣36.1百萬元)之淨額影響所致。

## 淨流動資產

本集團淨流動資產從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7.9百萬元增加439%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約人民幣96.5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本年度進行了股份認購及供股的籌資活動(該兩項活動合共帶來所得款項淨額人民幣123.1百萬元)。

## 流動比率

流動比率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其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1.6(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

## 借款

本集團的營運融資一般來自內部產生的現金流、其他借款及銀行信貸融資。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合共人民幣337.8百萬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44.2百萬元)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 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相等於淨負債(總負債扣除現金及銀行結餘)除以總權益。總負債的定義為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及不包括用作營運資金用途的應計負債。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比率為27.6%(二零二二年：29.1%)。

## 資本架構

### 1. 增加法定股本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十四日在股東大會上通過的普通決議，本公司法定股本總額由100,000,000港元(分為500,000,000股每股面值0.20港元的股份)增至300,000,000港元(分為1,500,000,000股每股面值0.20港元的股份)。此事件的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五日的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二零二三年八月四日及二零二三年九月十四日的公告。

### 2. 認購新股份

根據本公司與認購方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五月五日的股份認購協議，本公司按認購價為每股0.28港元的現金向認購方發行及配發46,000,000股新股(「股份認購」)。股份認購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2.83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1.6百萬元)。該事項的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五月五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三日的公告。

### 3. 供股

於本年度，本公司按於記錄日期本公司合資格股東每持有一股本公司現有股份獲發兩股供股股份之基準以認購價每股供股股份0.20港元發行617,249,750股供股股份進行供股(「供股」)。供股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六日完成，所有供股股份均獲悉數認購。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21.15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11.51百萬元)。該事項的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八日的供股章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五日的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二零二三年八月四日、二零二三年九月十四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日的公告。

## 股份認購及供股的所得款項用途

股份認購及供股的所得款項淨額用途如下：

### 認購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三日發行的46,000,000股新股份

誠如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三年五月五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三日的公告所披露，預期認購股份所得款項淨額將用於償還本集團之部分現有債務，倘所得款項淨額之任何部分未用於此目的，則擬將該等所得款項用於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及／或本集團不時物色之任何相關業務投資機會。

股份認購自其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三日完成起直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所得款項淨額的使用情況如下：

	百萬港元
所得款項淨額	12.83
償還現有債務	10.00
一般營運資金	2.83
	<hr/>
已使用資金總額	12.83
	<hr/>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餘下結餘	—

###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六日根據供股發行617,249,750股供股股份

誠如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八日的通函及供股章程所披露，本公司擬將所得款項淨額用作以下用途：(i)約110.00百萬港元用作償還本集團之貸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及(ii)約11.15百萬港元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其中約4.10百萬港元用作薪酬開支、約4.10百萬港元用作購買原材料、約2.05百萬港元用作專業費用及0.90百萬港元用作日常營運開支。

供股自其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六日完成起直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所得款項淨額的使用情況如下：

計劃用途	所得款項 計劃用途 百萬港元	截至	直至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已動用 百萬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的結餘 百萬港元
償還貸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10.00	10.00	100.00
一般營運資金：			
— 薪酬開支	4.10	3.34	0.76
— 購買原材料	4.10	—	4.10
— 專業費用	2.05	0.41	1.64
— 日常營運開支	0.90	0.23	0.67
<b>總計</b>	<b>121.15</b>	<b>13.98</b>	<b>107.17</b>

## 資本開支

本集團維持及增加銷售及溢利的能力，取決於持續的資本開支。資本開支用於購買採礦權、土地、物業、廠房及設備。於二零二三年，本集團的開支用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合共約人民幣5.8百萬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45.8百萬元)。

##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位於中國內地，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計值，除了若干於銀行的現金以港元及美元計。據此，本集團已限制任何重大外匯兌換風險。

董事會並不預期本集團的營運受任何外匯波動帶來的任何重大影響。年內本集團並無使用財務工具作對沖用途。

## 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的僱員薪酬政策由管理層按其貢獻、資歷及才能而釐定。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全職僱員總人數為201名(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9名)。於二零二三年度，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總額約為人民幣21.5百萬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25.2百萬元)。同時，本集團結合自身戰略目標、經營業績及各執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與僱員在此過程中所作出的努力及貢獻，為肯定其重要價值，激勵更好發揮能力與專長，進而保障公司的穩健快速發展和長短期目標的達成，薪酬水平結合市場情況及相應的資歷能力，按不同比例作出調整。本集團根據員工(包括董事在內)個別表現及現時市場酬金指標釐定薪酬待遇。

根據中國有關勞動規則及法規，本集團參與國內有關當地政府部門管理的界定中央退休金計劃，其中本集團須按該等僱員工資的有關部分的若干百分比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

當地政府部門負責支付退休僱員的全部退休金及本集團並無義務支付超出年度供款的退休福利。於二零二三年度，約為人民幣2.1百萬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2.2百萬元)的供款計入損益賬，原因為該等款項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規則變為應付。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樓宇約為人民幣21.3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23.5百萬元)作為獲取授予本集團之若干銀行及其他貸款之擔保。

##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已訂約但未撥備的資本承擔(二零二二年：無)，用作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 於報告期後發生的重大事項

### 採納二零二四年股份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九日召開了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根據本公司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的普通決議案，本公司採納(i)新購股權計劃(「二零二四年購股權計劃」)及(ii)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二四年股份獎勵計劃」)。就二零二四年購股權計劃及二零二四年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可能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及獎勵而可予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數為92,587,462股。該事項的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的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五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九日的公告。

### 認購新股份

根據本公司與認購方簽訂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六日的股份認購協議，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二月六日按認購價為每股0.20港元的現金方式向認購方發行及配發61,720,000股新股份。股份認購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2.24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1.13百萬元)。該事項的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二四年二月六日的公告。

## 資源量及儲量

### 德江礦

我們的德江礦位於中國貴州省德江鎮官家墳。

下表概述有關德江礦現時採礦許可證的主要資料。

持有人	三鑫石材
資源性質	大理石
覆蓋面積	約0.252平方公里
發出日期	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
屆滿日期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許可開採量	每年30,000立方米

貴州省國土資源廳評估採礦權價款為人民幣0.55百萬元，為期三年半。

於二零一九年，德江礦進一步續期採礦許可證的申請已獲得相關部門的批准，正在等待新的採礦許可證的簽發。

下表概述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中國標準估計的德江礦大理石資源量。

資源量	百萬立方米
控制	1.3
推斷	<u>0.8</u>
總計	<u><u>2.1</u></u>

於二零二三年，本集團並未對德江礦進行勘探、開發及生產活動(二零二二年：無)。

#### 永豐礦

我們的永豐礦位於中國江西省永豐縣，通過一條72公里長的縣級公路與新建高速公路的永豐出口連接，使本集團與中國的全國運輸系統相連。

下表概述有關永豐礦現時採礦許可證的主要資料。

持有人	江西省珵石(永豐)礦業有限公司
資源性質	大理石
覆蓋面積	約1.3341平方公里
發出日期	二零二零年六月五日
屆滿日期	二零二零年六月五日
許可開採量	每年1,100,000百萬立方米

江西省國土資源局評估採礦權價款為人民幣55.8百萬元，為期30年。於二零一九年，採礦權價款已悉數付清。於二零一三年，我們取得由二零一三年二月五日起至二零一八年二月五日的初步為期五年的採礦許可證，且進一步續期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五日。根據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我們採礦許可證的期限可自二零一三年二月五日第一個採礦許可證的簽發之日起最多延長30年。於二零二零年，我們已獲得經續期的正式採礦許可證，有效期為十年，自二零二零年六月五日起至二零三零年六月五日止。經允許的年產量由0.25立方米擴大至1.1百萬立方米。

下表概述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澳大利西亞礦產勘探結果、礦產資源量及可採儲量(「JORC準則」)估計的永豐礦大理石資源量及儲量。

資源量	百萬立方米
探明	51.2
控制	46.6
推斷	8.8
	<hr/>
總計	<u>106.6</u>

資源量	百萬立方米
證實	23.0
概略	21.0
	<hr/>
總計	<u>44.0</u>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永豐礦的估計資源量及儲量乃經計及永豐礦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的估計資源量及儲量扣除本集團自二零一三年十月一日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進行的一般日常採礦活動過程中的開採量後達致。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誠如招股章程所披露)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誠如本年度報告所披露)的永豐礦估計資源量及儲量乃根據JORC準則的資源量及儲量為基準，即就於各上述日期達致該等估計所用的報告標準並無變動。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用於估計礦產資源量的方法及估計本公司的資源量及儲量所用的參數均為相同。

於二零二三年，本集團對永豐礦進行勘探、開發及生產活動，產量為約473.4立方米(二零二二年：約3,412.0立方米)。

## 前景

展望未來，本集團預計中國經濟的復蘇仍將受到內需疲軟、房地產結構性下滑、全球製造業衰退加劇以及地緣政治緊張局勢惡化的制約。目前尚無跡象表明中國政府即將採取政策應對措施來支撐國內經濟復蘇。本集團未來幾年的業務增長可能面臨挑戰。本集團將對不可預測的國際形勢發展及任何可能對本集團業務產生不利影響的敏感外部因素保持高度警惕。本集團將繼續鞏固生產經營成果、調整經營計劃，以應對不斷變化的經營環境。本集團亦將在適時尋找機會將非核心資產貨幣化(尤其是出售其倉儲物流業務)，以產生即時的流動資金並進一步降低其債務水平。同時，本集團將繼續尋找任何對本集團及股東整體有利的項目或業務。

## 其他資料

### 股本

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總額為300,000,000港元，分為1,500,000,000股每股面值0.20港元的普通股，且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925,874,625股普通股。

於本年度，本公司因按每股0.28港元認購46,000,000股新股份及按每股0.20港元供股617,249,750股供股股份，合共發行663,249,750股普通股。

### 優先購股權

根據本公司的憲章及開曼群島(本公司註冊成立所在地)法律，概無任何優先購買權條文適用於本公司。

### 購買、贖回或出售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沒有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違反上市規則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違反上市規則。

##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身有關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操守守則。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買賣標準。

##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二二年：無)。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龍月群女士(作為主席)、許一安先生及翟飛全先生。審核委員會已按照企業管治守則訂明職權範圍。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共同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及已經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呈報事宜，並已審閱本經審核業績公告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年度業績。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保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本集團股東的利益並提升本公司的企業價值、問責性和透明度。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職責應予以區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及主要執行人員之間的職責分工須以書面清晰地確立。

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一日起，顧偉文先生被調任為董事會副主席，及伍晶女士被委任為署理行政總裁(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一日之公告)。於伍女士獲委任為署理行政總裁後，伍女士同時擔任主席及本公司行政總裁職務，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的規定。儘管如此，鑒於本集團目前急速發展及進一步擴充其下游業務，董事會需要顧先生擔任副主席工作的經驗，且董事會相信，顧先生及伍女士的豐富經驗及知識加上管理層的支持，將增強一貫雄厚的領導實力，故對伍女士同時委以主席及署理行政總裁的職務將有助高效業務規劃及決策，符合本集團業務發展的最佳利益。

本公司將參考企業管治的最近發展定期檢討及改進其企業管治慣例。

## 核數師

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獲委任為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核數師。

本公司核數師同意本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相關附註之數額與本集團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額相符。本公司核數師就此方面所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而進行之審核、審閱及其他核證委聘，故本公司核數師不會就本業績公告作出任何保證。

## 刊載經審核業績公告及二零二三年年度報告

本經審核業績公告乃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artgo.cn](http://www.artgo.cn))。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將在適當時間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登載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承董事會命  
雅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伍晶

香港，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顧偉文先生、張健先生、伍晶女士及萬堅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顧增才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龍月群女士、許一安先生及翟飛全先生。